附件3

自治区第五人民医院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政审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  | 性别 |   | 民族 |   | 照片 |
| 出生年月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毕业时间及院校 |   | 最高学历 |  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所学专业 |   | 婚否 |   | 健康状况 |   |
| 家庭主要成员情况 | 姓名 | 身份证号 | 工作单位、职务 、政治面貌 | 与本人关系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  |   |   |   |
| 学习及工作简历 | （从高中起至报名公招止，不得间断）  |
| 户口所在地派出所意见 | （主要填写考生在所辖区内遵纪守法情况，是否有犯罪记录）审查人： 派出所（盖章）审查人电话： 年 月 日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应聘者所在单位意见 |     （包括现实表现、遵守社会公德情况、奖惩、有无违法违纪等情况及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）单位（盖章）：审查人： 年 月 日 |
| 本人承诺 | 本人承诺：本人无违法违纪犯罪记录，无不良政治表现，品行端正。本次报名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，如有不实，取消报名资格。本人亲笔抄写：  本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人事部门政审意见 |    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单位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  |

说明：1、填表时内容真实，字迹清晰。2、需要加以说明本表未包含项目的，可填在备注栏内。3、“派出所意见”主要填写考生在所辖区内遵纪守法情况。4、单位意见：应届毕业生由学校填写；历届生由考生所在工作单位或辖区居委员会填写，主要说明考生思想政治、工作学习及近期表现。